

#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

## 广东南方职业学校对口帮扶人员 管理保障制度

### 一、总则

为了更加规范和高效地推进对口帮扶工作，广东南方职业学校特制定本管理保障制度。本制度旨在明确帮扶工作的目标、原则和要求，确保每一位参与帮扶的人员都能够明确自己的职责和任务，为帮扶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。同时，还对帮扶工作的组织管理、人员保障、资源保障、考核与激励等方面进行全面规定，以确保帮扶工作的质量和效果。

### 二、组织管理

为确保帮扶工作的有序开展，学校对帮扶工作实施严格的组织管理。学校成立专门的帮扶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廖葵中 钟仰进

副组长：卢东亮 杨 筱

成 员：李浩东 王运泉 施明敏 张仕福 伍晓冰

黄锦添 李德基 各二级学院负责人

帮扶工作领导小组主要任务：构建分工明确、协同合作的组织体系，制定具体的帮扶计划、协调各方面资源、监督

执行过程和评估实施效果等。根据帮扶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求，组建专业工作小组，明确各小组的工作目标和任务，确保帮扶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### **三、人员保障**

人员保障是帮扶工作顺利开展的重要基础。为确保帮扶工作的专业性和稳定性，学校优先支持具备相关资质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人员参与帮扶工作。并通过开展专业培训和提供实践机会等方式，不断提高参与帮扶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。在人员配备方面，注重年龄、专业和经验的合理搭配，确保帮扶团队的整体实力和持续发展。

### **四、资源保障**

根据帮扶计划和实际需求，提供必要的资金、物资和技术支持。设立专项资金用于帮扶工作，并为参与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支持。积极争取外部资源，与企业、社会团体等合作，共同推进帮扶工作的开展。建立健全的申请、使用和监督机制，确保资源的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。

### **五、考核与激励**

为激发参与帮扶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学校将对人员进行考核评价和激励。具体来说，学校将建立完善的考核体系，通过量化指标、质量评估等多种方式对人员进行全面考核。在此基础上，学校将对表现优秀的帮扶人员进行表彰和奖励，树立榜样作用。同时，学校还将把对口帮扶工作纳入教职工的职称评定、职务晋升和绩效考核等方面，提高全体教职员工的积极性。此外，学校还将定期组织对口帮扶

工作的总结交流活动，分享经验成果，推动帮扶工作不断创新发展。通过这些考核与激励措施的落实，学校将有效提升帮扶工作的整体效果和质量。

广东南方职业学校对口帮扶人员管理保障制度的制定和实施，旨在确保帮扶工作的规范、高效和可持续发展。通过完善的组织管理、人员保障、资源保障以及考核与激励机制的建立，学校将为帮扶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## **第一章 总则**

**第一条** 为发挥帮扶和跟岗人员的效能，防范风险，助力学校高质量发展，特制订此法。

**第二条** 岗位人员的界定

## **第二章 帮扶人员和跟岗人员职责**

**第三条** 宣传方针政策，组织发动群众。积极宣传党和国家各项帮扶政策，积极了解掌握群众思想动态，积极帮助群众转变观念、增强发展意识。

**第四条** 建立帮扶台账，开展结对帮扶。通过调查研究，及时找准和发现问题，收集结对对象人民群众对发展的意见，建立帮扶工作台账。

**第五条** 指导编制实施扶贫规划。立足实际，分析致贫原因，摸清帮扶需求，理清发展思路，明确帮扶责任，落实帮扶措施。

**第六条** 帮助协调衔接落实项目。在积极动员群众自力

更生、艰苦奋斗的同时，根据贫困村的实际和需要，积极协调有关部门落实发展资金，争取帮扶项目，并动员和引导群众参与规划制定、项目实施和工程监管。

**第七条** 加强技能培训，提高致富能力。积极组织动员群众参与技能培训，拓宽就业渠道，开展劳务输出。

**第八条** 加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，提升服务水平。协助上级党委、政府选好配强村“两委”班子，指导村“两委”全面推进工作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提升服务效能，提高村级民主管理的科学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。

### **第三章 补贴规定**

**第九条** 帮扶人员和跟岗人员因公出差享有的住宿费标准、油费、车损和餐费补贴。出差人员按学校财务报销标准，填写报销审批单并提供有效发票，进行报销。

**第十条** 除学校标准报销外，帮扶出差人员每人每天 50 元劳务补贴。

### **第四章 考核与激励**

**第十一条** 帮扶期间，帮扶人员行政、工资关系不变，在职务晋升、工资福利等方面与派出单位同类同级人员享受同等待遇，探亲、休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按有关规定和要求给予帮扶人员相应补贴或补助，按照工作内容和成效计算相应的工作量；每年安排一次体检，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；医疗费用、往返交通费，按学校规定报销。

**第十二条** 帮扶人员如有挂职，原任职务可予以保留，职务晋升、职称评聘、项目申报、表彰奖励等不受影响；对

帮扶协作期间表现突出、成绩优秀的干部，按照有关规定予以表扬、奖励，符合条件的予以优先提拔使用。

**第十三条** 学校将不定期安排分管领导与帮扶人员和跟岗人员进行双向沟通，作为精神激励。

## **第五章 安全保障措施**

**第十四条** 帮扶人员和跟岗人员在工作中应严格遵守安全规程，确保自身和他人的安全。

**第十五条** 如有不安全因素或发生安全事故，应及时报告相关部门，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。

**第十六条** 学校将提供必要的安全培训，确保帮扶人员和跟岗人员掌握必要的安全知识和技能。

## **第六章 附则**

**第十七条** 本制度由广东南方职业学院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